

民主改革与四川民族
地区研究丛书

民主改革与四川

羌族

地区社会文化变迁研究

蒋
彬◎主编

民族出版社

● 民主改革与四川民族地区研究丛书

Minzhu Gaige Yu Sichuan

QIANGZU DIQU SHEHUI WENHUA BIANQIAN YANJIU

民主改革与四川羌族

地区社会文化变迁研究

蒋彬◎主编



民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民主改革与四川羌族地区社会文化变迁研究/蒋彬主编.
—北京:民族出版社,2008.12

(民族改革与四川民族地区研究丛书)

ISBN 978 - 7 - 105 - 09906 - 1

I. 民… II. 蒋… III. 政治体制改革—作用—羌族—民族地区—社会发展—四川省 IV. K287.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95893 号

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和平里北街 14 号 邮编 100013)

<http://www.mzcbs.com>

迪鑫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2008 年 12 月第 1 版 2008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 880 毫米 × 1230 毫米 1/32 印张: 7.5 字数: 200 千字

印数: 0001 - 1500 册 定价: 22.00 元

ISBN 978 - 7 - 105 - 09906 - 1/K · 1516 (汉 703)

编辑室电话: 010 - 58130636

发行部电话: 010 - 64211734

总 序

赵心愚

民主改革是 20 世纪 50 年代中后期中国共产党领导少数民族民众及民族上层人士，采取和平协商方式，对西藏、新疆、四川、云南、甘肃及青海部分民族地区实施以土地改革、解放奴隶农奴和废除劳役及高利贷为主要内容的全面社会改造。民主改革包括“民主协商”及“直接过渡”两部分。

民主改革是中国共产党依据我国民族地区实际的独特创造，是马列主义关于社会革命理论在中国社会的创造性运用，是中国共产党民族政策的成功实践。

民主改革得到了绝大多数民众及民族上层人士的拥护，争取团结了一切可以团结的人，尽可能降低以致消除部分群众、主要上层及宗教人士的反对或抵制，终结了封建社会遗留的政治制度多元的混乱局面，少数民族跨越了历史的发展阶段而直接跨入社会主义社会，完成了统一的、多民族的现代国家社会制度的建构；实现了土地改革，废除了差役，改变了传统的所有制形态；消除了不平等的民族关系，增进了民族团结，掀开了民族平等、民族团结、共同进步的新篇章。

今天，我国民族地区的政权巩固、社会稳定、经济发展、团结和谐，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欣欣向荣，历史与现实都证明民主改革的

必要与正确，应该充分认识，积极评价。

四川民族地区民主改革开始于 1956 年初，于 1959 年底基本结束，以今凉山彝族自治州为中心的彝族地区、甘孜藏族自治州及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的藏族地区为实施范围，涉及的少数民族主要是彝族、藏族和羌族，人口超过 300 万。

民主改革摧毁了奴隶制（原彝族社会）和封建农奴制（原藏族社会），改天换地，60 余万奴隶、农奴砸碎了枷锁，获得了解放，翻身做主，享受人权；民主改革培养、锻炼和壮大了农牧区的依靠力量，涌现及考验了众多的积极分子，从中选拔及发展了 1.4 万余农牧民党团员，建立了基层党团支部，地方政权得到更替或健全，选拔、培养和提拔了约 1.39 万名地、县、区级民族干部，少数民族当家做主，实践了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实现了政治整合，完成了社会主义制度的统一。

民主改革变更了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改变了极少数人占有的不合理状态，广大农牧民从封建主、奴隶主那里，人均分得土地 2.3~8.5 亩；彝区户均分得牲畜 2~3 头，藏区户均分得 12 头，以及大型农具、牲畜和粮食，有了属于自己的生产资料，耕者有其田，组建了家庭，改善了生活，迸发了积极性，解放了生产力，社会经济得到了迅速发展……

西南民族大学西南民族研究院（前身为 1952 年设立的西南民族学院民族研究室，1978 年重新组建为西南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自成立以来，一直重视在西南民族地区，尤其是“两地一族”（四川藏区、凉山彝区和羌族）开展社会调查和经济社会发展的研究，取得了可观的成就，成果丰硕，影响广泛。《四川民族地区民主改革与社会经济文化发展丛书》就是本院近期的研究成果之一。

2006 年，西南民族大学为纪念四川民族地区民主改革开展五十周年，集中反映新中国成立后民族地区制度变迁、经济发展、观念更新、民族和谐、社会进步，将“四川民族地区民主改革与社会文化发展”项目作为校级重大科研项目（亦是国家民委重点科研项

目),组成以赵心愚为组长,时光、杨正文、张建世、郑长德、秦和平、蒋彬为成员的课题组,以改革、发展、团结、进步的主题,多角度、全方位、深层次地反映民主改革的重要贡献及深远影响。

本课题分“民主改革历史资料”、“民主改革口述历史”、“民主改革与四川民族地区的经济发展”、“民主改革与四川民族地区的社会文化变迁”四个子课题。

其中“民主改革历史资料”课题包括《川西北藏族羌族社会调查集》、《四川民族地区民主改革资料集》和《四川民族地区民主改革大事记》,从社会调查、文献资料、基本措施及主要历程等方面来反映四川民主改革的由来、方式、经过及其影响。

“民主改革口述历史”课题组成员对四川民主改革的领导者、参与者、民族宗教界上层人士及普通群众的多次采访,搜集了120余万字口述资料,在此基础上,整理及选编具有代表性的资料,形成系列的《四川民主改革口述资料集》。

“民主改革与四川民族地区的经济发展”课题依据相关资料及调查数据,就民主改革对四川彝族地区、藏族地区及羌族地区的经济发展的推动和影响开展深入研究,分别撰写《民主改革与四川彝区经济发展》等三部著作,说明民主改革的必要与必须,在于改变了民族地区旧的不合理的生产关系,解放了生产力,极大地促进了经济的发展。

“民主改革与四川民族地区的社会文化变迁”课题从制度层面、思想观念及文化变迁等方面认识民主改革对四川彝族、藏族及羌族等社会变革、思想解放的重要促进及广泛影响,分别撰写《民主改革与四川藏区的社会文化变迁》等著作,揭示民主改革实现了四川民族地区的制度统一、思想解放及文化发展等。

2007年10月

前 言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于1950年6月颁布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到1952年底，除西藏、新疆、四川、云南、甘肃及青海部分民族地区外，全国土地改革基本完成。随着全国土地改革的基本完成，作为统一多民族国家的有机组成部分的民族地区的改革势在必行。由于种种原因，这些民族地区的社会发育程度极不平衡，有的已发展到封建制阶段，有的还处在农奴制阶段，有的处于奴隶制阶段，有的甚至还保留着浓厚原始公社制残余。鉴于这些特殊情况，中国共产党对民族地区的社会改革采取了特殊的方针、政策、措施，即主要进行民主改革。

民主改革是20世纪50年代中国共产党采取“慎重稳进”的方针，通过协商的方式，领导各民族人民及其上层人士，对民族地区进行的以土地改革为中心的全面的社會改革。就农区而言，对社会发展程度和汉族地区基本相同的少数民族地区进行土地改革，对处于其他社会发展阶段的民族地区，则进行民主改革。民主改革包括“民主协商”和“直接过渡”两种形式。“民主协商”的改革方式主要运用于封建农奴制、奴隶制地区，“直接过渡”的改革方式则运用于保留着浓厚原始公社制残余的少数民族地区。就牧区而言，采取了比农业区更为和缓的方式，即对牧主实行赎买和“不分、不

斗、不划阶级”和“牧工牧主两利”的政策。而在西藏地区，中央决定由西藏地方政府自动进行改革，并耐心等待各种条件的成熟。1959年西藏上层统治集团发动武装叛乱，中央在平叛的同时开始在西藏地区进行民主改革，到1960年10月基本完成。至此，民族地区的民主改革基本结束。

民主改革是新中国成立后上述民族地区历史进程中最重大的历史事件之一，是一种国家主导下的有计划的社会变迁。它最终瓦解了千百年来形成的乡村传统，导致了乡村社会文化的巨大变迁，并对乡村社会、文化进行了重构。从物质层面来看，人民政府没收了剥削阶级多余土地分给无地或少地的人们，并有步骤地领导与帮助生产，积极建立商业网点，开展民族贸易，对贫困人家及时发放无偿救济和低息贷款；人们在生产中开始精耕细作，选用优良品种，种植经济作物，物产较以前丰富，人们的生活质量有较明显的提高。从制度层面来看，它终结了土司制度、家支制度、头人制度等政治制度多元的混乱局面；废除了封建及前封建土地所有制，实现了劳动人民的土地所有制，解放了农村生产力，发展了农业生产，为实行农业社会主义改造、开展合作化创造条件；铲除了民族压迫的阶级根源，改善了民族关系，为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奠定了基础。从精神层面来看，恢复及开办各级学校，现代文化教育受到进一步重视，逐渐改变了人们的思想观念；无神论信仰的传入逐渐改变了人们的世界观；民俗文化也在新思想引导下出现变化。

民主改革这一历史事件及其对社会文化产生的深远影响，理应是人类学、民族学研究的重要内容之一。为了学科建设，为了纪念四川民族地区的民主改革50周年，同时为了参加2008年在昆明举行的世界人类学民族学大会，一直把四川少数民族地区作为重点研究对象的西南民族大学，将“四川民族地区民主改革与社会文化发展”列为校级重大项目进行立项，并以此申报国家民委课题并获立项。2007年，本人受命主持该项目子课题“民主改革与四川民族

地区社会文化变迁”的研究工作。接受任务后即组成课题组，在统一研究思路、视角、方法、框架的基础上进行了分工，由西南民族大学藏学院根旺副教授负责四川藏族地区、西南民族大学彝学院罗曲教授负责四川彝族地区、西南民族大学民族研究院蒋彬负责四川羌族地区的研究，三个部分各有侧重，各自成书，共同构成了“民主改革与四川民族地区社会文化变迁”研究成果。

蒋 彬

2008年1月

目 录

总 序	(1)
前 言	(1)
绪 论	(1)
一、选题意义	(1)
二、研究综述	(3)
三、研究视角与方法	(6)
四、研究框架	(8)
五、说明	(8)
第一章 羌族地区的民主改革	(10)
第一节 民主改革前的羌族地区的基本概况	(11)
一、民主改革时期的羌族人口与分布	(11)
二、民主改革前羌族地区的政治经济概况	(12)
第二节 羌族地区民主改革的历史进程	(20)
一、民主改革的准备	(20)
二、民主改革的进程	(25)
三、民主改革的意义	(30)

第二章 民主改革与羌族地区社会的变迁	(33)
第一节 土地改革与羌族地区社会结构的变迁	(33)
一、社会结构理论	(33)
二、羌族地区传统的社会结构	(36)
三、土地改革与羌族地区社会结构的变迁	(40)
第二节 土地改革与羌族地区社会制度的变迁	(58)
一、社会制度理论	(58)
二、土地改革与羌族地区社会制度的变迁	(60)
第三节 土地改革与羌族地区民族关系的变迁	(73)
一、土地改革前羌族地区的民族关系	(74)
二、土地改革中羌族地区的民族政策	(76)
三、土地改革与羌族地区民族关系的改善	(78)
小 结	(79)
第三章 民主改革与羌族地区物质文化的变迁	(83)
第一节 民主改革的一段口述与物质文化变迁研究的路径	(83)
第二节 民主改革前后羌族地区土地的占有与使用	(90)
一、民主改革前羌族地区土地的占有与使用	(91)
二、民主改革后羌族地区土地的占有与使用	(93)
三、人的分类：土地、劳动在新时代的物质象征	(109)
第三节 民主改革前后羌族地区的农业生产	(115)
一、民主改革前羌族地区的农业生产	(115)
二、民主改革后羌族地区的农业生产	(124)
第四节 民主改革与羌族地区生活方式的变迁	(140)
一、物质幸福下羌族地区的收入与消费	(141)
二、民主改革与羌族地区生活方式的变迁	(146)
小 结	(148)

第四章 民主改革与羌族地区非物质文化的变迁 ·····	(150)
第一节 民主改革与羌族地区教育的变迁 ·····	(150)
一、羌族地区的传统教育 ·····	(151)
二、羌族地区的现代教育 ·····	(153)
第二节 民主改革与羌族地区宗教信仰的变迁 ·····	(166)
一、羌族的神灵 ·····	(167)
二、民主改革前羌族地区的宗教信仰 ·····	(170)
三、民主改革与羌族地区宗教信仰的变迁 ·····	(179)
第三节 民主改革与羌族地区文化艺术的变迁 ·····	(180)
一、语言文字 ·····	(180)
二、文学艺术 ·····	(182)
第四节 民主改革与羌族地区民俗文化的变迁 ·····	(196)
一、物质民俗 ·····	(196)
二、行为民俗 ·····	(202)
小 结·····	(210)
主要参考文献 ·····	(213)
后 记 ·····	(223)

绪 论

一、选题意义

土地是人类生存的基础，是农民的基本生产资料，历来受到极大的关注。就中国而言，不同时代的统治阶级实施了不同的土地政策。孙中山领导的资产阶级革命推翻了封建统治，提出了“平均地权”的土地思想。中国共产党一直非常重视土地改革，早在第一次、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就在革命根据地实施了打土豪、分田地、减租减息等土地政策。解放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在各解放区实施了土地改革。新中国成立不久，1950年6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颁布实施，掀起了大规模土地改革的新高潮。从1950年冬到1952年底，全国除一部分民族地区外，土地改革基本完成。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土地改革，终结了中国两千多年来的封建土地制度，摧毁了中国封建剥削制度的经济基础，消灭了封建地主阶级，使广大农民获得土地等基本生产资料，解放了农村生产力，促进了农村经济迅速恢复和发展。同时，改变了农村的传统政治结构，完成了对旧的乡村基层政权的改造，为中国新型农村基层组织政权的建立奠定了基础。

随着边疆民族地区的解放和广大汉族地区土地改革的完成,民族地区的社会改革被提上了议事日程。由于种种原因,少数民族社会发展程度极不平衡,有的少数民族处于封建地主经济阶段,有的少数民族处于农奴制阶段,有的少数民族处于奴隶制阶段,有的少数民族甚至还保留着浓厚的原始公社制残余。针对民族地区的这些特点,党和政府采取了“慎重稳进”的方针,根据不同民族地区的实际情况,采取适合各少数民族特点和有利于民族团结的政策、方法和步骤进行改革。

对少数民族农业区,主要采取以下改革方式:对社会发展程度和汉族地区基本相同的民族地区,采取了和汉族地区基本相同的方法和步骤,即进行土地改革;对处于其他社会发展阶段的民族地区,则进行民主改革。民主改革包括“民主协商”和“直接过渡”两种形式。“民主协商”的改革方式主要运用于封建农奴制、奴隶制地区;“直接过渡”的改革方式则运用于保留着浓厚的原始公社制残余的民族地区。

对少数民族牧业区,采取了比农业区更为和缓的改革方式,即实行“不分、不斗、不划阶级”和“牧工、牧主两利”的政策。

在西藏地区,中央决定由西藏地方政府自动进行改革,并耐心等待各种条件的成熟。1959年西藏上层统治集团发动武装叛乱,中央在平叛的同时,开始在西藏地区进行民主改革,至1960年10月基本完成。至此,中国民族地区以土地改革为中心的民主改革基本结束。

民族地区的民主改革不仅是一场经济领域的生产关系变革,同时也是一场全面的、深刻的社会变革,对当时民族地区的政治、经济和文化诸方面都产生了重大影响,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巨大变化,值得进行深入研究。

二、研究综述

民主改革对国家、对民族地区而言，都具有重要的意义。然而由于种种原因，至今对民族地区的民主改革的研究还比较少，尚未有对羌族地区民主改革的论著发表。目前出版的关于民族地区民主改革的文献资料主要有《中国共产党与少数民族地区的民主改革和社会主义改造（上下册）》一书。该书包括综述、文献资料、专题和典型资料与大事记。其中文献资料包括中央文献和地方文献。中央文献主要有：《中国土地法大纲》（中国共产党全国土地会议1947年9月13日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公布〈中国土地法大纲〉的决议》（1947年10月10日），《中共中央关于一九四八年土地改革工作和整党工作的指示》（1948年5月25日），《中共中央转发乌兰夫刘格平〈对新疆少数民族宗教问题的意见〉》（1950年6月10日），《关于土地改革问题的报告（节录）》（1950年6月26日），《关于西南少数民族问题（节录）》（1950年7月21日），《中共中央关于中农与富农的划分问题复中南局电》（1950年10月），《中共中央关于小土地出租者问题给各地电》（1950年11月），《中共中央关于新疆减租反霸运动的指示》（1951年9月4日、10月20日），《中共中央关于新疆土地改革工作的指示》（1952年5月17日），《中共中央西南局批转云南省委关于土地改革中对少数民族各种上层人物处理问题的意见》（1952年10月18日），《中共中央批发全国统战工作会议〈关于过去几年内党在少数民族中进行工作的主要经验总结〉（节录）》（1954年10月24日），《中共中央关于整顿和巩固农业合作社的通知》（1955年1月10日），《中共中央对云南省委关于在边疆多数地区进行和平协商土地改革报告的批示》（1955年1月11日），《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的新形势和新任务》（1955年11月16日），《中共中央关于在农业生产合作社扩大、合并和升级中，有关生产资料的若干问题的处理办法》（1956

年3月),《中共中央复新疆自治区党委关于畜牧业社会主义改造问题的报告》(1956年7月25日),《中共中央关于西藏民主改革问题的指示》(1956年9月4日),《中共中央书记处对甘孜州改革问题的结论纪要(节录)》(1957年3月9日),等等。地方文献主要包括内蒙古、新疆、广西、宁夏、西藏、云南、贵州、四川、青海、海南等地区民主改革的相关资料。^①

此外,相关的文献资料还有:西藏人民出版社1989年出版的热地等编著的《西藏革命回忆录:纪念西藏实行民主改革三十周年专辑》(第四辑);西藏人民出版社1995年出版的西藏自治区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编的《西藏的民主改革》;江西文化音像出版社2004年出版发行的大型文献纪录片《毛泽东与中国:西藏平叛和民主改革》(VCD);云南大学出版社1996年出版的中共云南省委党史研究室编的《云南边疆民族地区民主改革》;四川民族出版社2000年出版的中共甘孜州委党史研究室编的《甘孜藏族自治州民主改革史》。

关于民族地区的民主改革,学者们主要取得了如下成果:崔树华、雪岩探讨了内蒙古牧区民主改革运动中的“三不两利”政策,认为20世纪40年代末至50年代初,内蒙古自治区在牧业区民主改革中探索完善并实施了“三不两利”政策,即:“不斗、不分、不划阶级”,“牧工、牧主两利”,得到广大劳动牧民的积极拥护,对牧业区民主改革的胜利完成起了决定性作用。“三不两利”政策得到了中共中央的充分肯定,并在全国民族地区和牧业区广泛推广。^②赵真北认为,内蒙古民主革命时期,在牧业区实行了有别于农村消灭封建的土地制度的政策,对政治、社会、宗教、畜牧业、

① 参见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党史研究室编:《中国共产党与少数民族地区的民主改革和社会主义改造(上下册)》,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2001。

② 参见崔树华、雪岩:《试论内蒙古牧区民主改革运动中的“三不两利”政策》,载《前沿》,2002(12)。

商业等广泛的改革，将解放生产力与发展生产力紧密结合，取得了胜利。这些政策是对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创造性地应用，是对自治权的充分使用，是“一种策略性的政策”，还是必由之路。^① 庆格勒图对内蒙古自治区的民主改革也进行了较为深入的研究。^② 胡为雄从《毛泽东西藏工作文选》入手来研究西藏的和平解放与民主改革^③；杨维周论述了中国共产党对西藏寺庙民主改革的现实意义和理论意义^④；刘湘娟对20世纪50年代伊犁地区哈萨克族乡村民主改革运动进行了评述^⑤；郎维伟等对西南民族地区土地改革运动进行了探讨，认为西南解放后，为了使各民族摆脱封建主义的束缚和落后的所有制形式，民族地区的土地改革成为民主改革的关键任务。在以邓小平为首的西南局领导下，中国共产党按照慎重稳进的方针，从民族地区实际出发，制定行之有效的土改政策，成功地实践了这一社会变革。^⑥ 阿依木古丽·卡布力对新疆和平解放以后，在维吾尔社会进行民主改革，以及经过改革废除维吾尔社会残存的封建农奴制度的情况做了专门论述。^⑦ 李成武比较系

① 参见赵真北：《试述内蒙古牧业区的民主改革》，载《档案与社会》，2004（1）。

② 参见庆格勒图：《绥远省蒙旗土地改革政策初探》，载《内蒙古大学学报》，1990（4）；《绥远省的土地改革运动》，载《内蒙古党史通讯》，1992（2）；《绥远省土地改革复查工作》，载《内蒙古党史通讯》，1993（3、4）；《内蒙古牧区民主改革运动》，载《内蒙古社会科学》，1995（6）；《内蒙古东部区的土地改革》，载《内蒙古大学学报》，1998（1）。

③ 参见胡为雄：《文韬武略安西陲 民主改革得人心——从〈毛泽东西藏工作文选〉看西藏的和平解放与民主改革》，载《当代中国史研究》，2005（2）。

④ 参见杨维周：《论中国共产党对西藏寺庙民主改革的现实意义和理论意义》，载《西藏民族学院学报》，2006（6）。

⑤ 参见刘湘娟：《20世纪50年代伊犁地区哈萨克族乡村民主改革运动述评》，载《伊犁师范学院学报》，2004（2）。

⑥ 参见郎维伟、张朴、罗凉昭：《试论西南民族地区实行土地改革的实践》，载《贵州民族研究》，2004（4）。

⑦ 参见阿依木古丽·卡布力：《新疆民主改革与维吾尔族封建农奴制度的废除》，载《新疆师范大学学报》，2003（2）。